

当前农村社会分层研究的几个问题

陆学艺

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国农村实行改革,农村自此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农村的经济结构变了,农村的社会结构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自80年代中期以来,实际工作部门和学术界的同志,对农村社会结构的变化,对农民的分化问题进行了研究,发表了一批很有价值的文章和调查报告。1989年,我在《社会学研究》上发表了《要重新认识农民问题》一文,提出当前农民已分化成农业劳动者、农民工、雇工、农村智力劳动者、个体劳动者和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主、乡镇企业管理者、农村管理者等8个阶层的看法。1989年,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成立“中国农村社会结构研究”课题组,当年和1990年,课题组的成员对河北廊坊、安徽巢湖、辽宁沈阳、江西吉安、山东陵县、上海嘉定等市县的农村以及山西大寨、河北沙石峪、江苏华西、河南七里营刘庄、安徽凤阳小岗、江西井冈山的茅坪村等全国著名的村进行了社会分层问题的实地调查,获得了许多非常丰富的第一手资料。1990年春天和秋天,课题组在北京海淀、河南密县开了两次学术讨论会,就当前农村社会结构和农

民分化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我在会上就大家关心的几个问题表示了自己的看法,主要谈了以下五个问题。

一、农村社会分层的历史背景

中国社会目前正处于一个大的社会转化(转型)时期。所谓社会转型表现为五个方面,即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化,农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化,自给半自给的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转化,封闭半封闭的社会向开放的社会转化,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化。这种转化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世界上一些经济发达国家都是经历并完成了这种转化而进入现代化社会的。如果追溯得远一点,那么我们就可以看到,中国自明清时期就已经具备了这种转化的条件。但是,由于明清时期封建统治者对内顽固守旧,鄙视科学技术,压制甚至扼杀工商业经济的发展;对外闭关锁国,失去了向工业社会转化的机会,阻碍了社会的进步。1840年,中国被西方国家用坚船利炮打开了大门,从此开始了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的转化。但是,在西方帝国主义的侵略

和剥削下,在垂死挣扎的封建主义的束缚下,这种转化是很缓慢的。几经多年的内乱外侵,战乱频繁,到1949年,现代工业产值只占到工农业总产值的10%。这时,中国仍是一个贫困落后的农业国,中国社会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是一个经济上仍然是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传统社会。1840年,中国人口占世界人口的1/3强,经济产值约占世界的30%,经济发展相当于世界发展的平均水平,仍可以说是一个经济大国。而到1949年,经济产值只占世界的1%,则大大低于世界发展的平均水平。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中国社会发生了历史性的转折。经过土地改革,经过第一个五年计划,现代工业有了很大发展,中国向现代社会迈进了一大步。但1958年以后,在指导方针上犯了急躁冒进的左的错误,又使中国的现代化事业遭到挫折,整个60年代和70年代前期与中期,社会经济发展处于徘徊、停滞之中。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了全党工作重心的战略转变,把工作中心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以后又实行了一系列改革开放的政策。10余年来,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各项事业高速发展,社会的各个方面都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

中国的改革首先是从农村开始的。1978年前的农村实行的是“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体制,8亿农民被组织在5万多个人民公社里,实行集体所有,统一经营,集中劳动,统一分配。8亿农民名义上是人民公社的主人,实际却没有经营的自主权,以致于自主劳动受到限制,所以广大农民没有生产积极性。8亿农民搞饭吃,饭还不够吃,70年代国家每年都要进口部分粮、棉、糖、油。约有1/3的农民平均收入在100元以下,连温饱都不能保证。当时的8亿农民用“社员”二字就可以概括,最多可分出一些干部。

1978年以后,中国农村进行了以实行联产承包制为主的一系列改革,把农村搞活了。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民获得了土地的使用权、经营自主权,获得了从事农业和农业以外的各种生产的自主权,使农民由一个公社社员变成了相对独立

的商品生产者。

人们对于联产承包制的认识是在逐步发展的,越往后越能看出它的意义,这实际上是农村的又一次解放。过去农民不仅没有生产和经营的自主权,甚至连支配自身劳动力的自主权都没有,在这样的条件下,怎么能发展商品经济?对农村的这种解放是这些年农村发展的根本原因,农村的一系列变化都是由此产生出来的。同样由于这个原因,才产生了今天的农民分化。

农村改革使单一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转变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现在农村土地仍归集体所有,但使用权归承包农户了。农村经济成分,既有集体所有的,有联户所有或各种联合体所有的,也有个体所有,还有与国外合作的“三资”企业。

农村改革以后,过去单一的产业结构也发生了变化,乡镇企业异军突起,1987年全国的乡镇企业产值超过了农业。现在农村除了农业,还有工业、商业、建筑业、运输业、修理服务业,在某种意义上说,农村实际存在着一个第二国民经济体系。

农村的产业结构变了,农民所从事的职业结构也变了。农民,顾名思义是长期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者,为什么说农民的职业结构变了呢?这是一个中国特有的现象。从1960年以后,国家严格限制农业人口转为非农业户口,“文革”10年进而严格限制农民从事非农业。1978年以后,农民的户籍没有改变,但可以从事农业以外的其他各种产业。目前已有1亿多农民实际上已从农业中分离出去,从事工业、商业、交通、建筑、服务等各种产业,尽管他们在名义上还是农民,户口分类上还是农业户口,但实际上已经分化了,分为从事各种职业的不同阶层。随着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这种变化还在继续。

这是中国特有的农民分化方式,是中国特有的农村社会分层。这种状况完全不同于西方发达国家在现代社会发展转化过程出现的情形:第一,西方发达国家不存在象中国这样严格的户籍制度;第二,中国自50年代以后30多年来形成的城乡分割、泾渭分明的二元社会结构也是许多发达国家所没有的;第三,中国农村形成了独特的与城

市不同的工业、农业、商业、建筑、运输、服务业齐全的经济结构(农村与城市的企业无论在所有制形式、招工制度、分配形式、社会保障制度方面,都是不同的),以及由上述特有的经济结构所形成的社会结构。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对当代中国农村分层的研究具有特殊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这是占世界人口 1/6 的一个社会群体转化发展的历史过程,把这个几亿人的分化、演变的历史纪录下来,把如何从传统社会结构转变为现代社会结构的演变过程描述出来,这不仅对中国社会的发展是很有意义的,对世界农村的发展也有重要的意义。

关于农村分层的原因,很明显,就是因为中国的农村经济结构变了,社会结构也随着发生了变化。农村经济发展,特别是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农民中出现了分工、分业,原来的农民这个阶级分化了,分出了若干个经济利益不同、职业或者说从业身份不同、愿望要求不同的阶层。而随着农村商品经济的继续发展,农村现有的社会阶层有些会继续减少,有些会逐渐增多,以至还会分化出新的阶层来。

有的同志认为,党的政策、国家的社会经济改革是农村社会分层的原因,这样说当然有一定的道理,但不确切。毫无疑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的一系列改革开放政策促进了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促进了农民的分工、分业。但这样说不很全面,这只能说是正确的政策是促进农民迅速分化的一个重要原因,而不是根本的原因。根本的原因是农村生产力发展的需要,是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结果。因为实际上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如苏南、大城市郊区等农村,分化实际上已经开始了。农村的社队企业已经发展起来了,那里已经有了一部分今天所说的具有农民身份的工人和乡镇企业干部。民办教员、赤脚医生等农村智力劳动者那时也比较普遍地有了。另一方面,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政策对全国都是一样的,至今已实行了 12 年,但有相当一部分地区,由于商品经济还没有比较好地发展起来,社会结构变化很小,在那些地区,还主要是农业劳动者,很少有乡镇企业工人和乡镇企业管理者,至于

私营企业主和雇工就更少或根本就没有。

所以,可以说农民发生分化的根本原因是农村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商品经济的发展。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政策符合经济发展的规律,适应了历史发展和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推动了商品经济的发展,促进了农民的分化。正确的政策顺应商品经济发展的规律则促进和加速分化,而错误的政策则阻碍和延缓商品经济的发展,也阻滞了农民的分化。但是归根结底,社会总是要向前发展的,这是一条客观规律。

二、研究农村社会分层的理论 根据和农村社会分层的标准

所谓分层是借用地质学上的名词,地质学中它是用以说明地层构造的一个概念;也有说是借用气象学中说明云层的概念。用地层说,倒是很明晰,一层层的很分明,但有个毛病,地质层是死的、不变动的,上的永远在上,下的永远在下。我看还是用云层的比喻好,云分层,但界线不十分分明,有相互交叉处,尤其是云层本身就是不断流动、对流的。社会分层是把社会成员按一定的标准分成若干个经济地位、社会地位不同的社会阶层,以便于研究这些阶层的各种特征以及其产生的原因,分析他们在总人口中的比重、作用等等。

如何研究社会分层问题,有各种分层理论。当今世界,以马克思和韦伯的两种分层理论影响最大。我们要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阶层的理论,结合中国农村社会的实际,对农民分化问题进行研究。马克思主义认为,存在决定意识,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是最重要、最根本的社会关系,是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经济地位决定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也决定人们的政治态度和思想意识。列宁在给阶级下定义时指出,“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

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列宁根据经济地位来对社会成员进行区分的基本原理无疑是我们今天进行农村社会分层的指导原则。当然对于西方社会学家关于社会分层的一些研究方法和理论我们也还是可以借鉴和参照的。

有的同志提出农村分层研究的范围问题,我们所研究的对象是所有的有农业户口的人员,并非农村社区里居住的所有的人员。在中国,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的差别很大,这种差别不仅仅是吃不吃商品粮的问题。事实上,非农业人口还有其他一系列特有的社会权利,如就业、迁徙、上学、社会保障等等,而这些则是农业户口所没有的。

农村的社会分层,就是农民的分层,有时也叫农民的分化。有的同志提出说,农民中分化出一个很不相同的私营企业主阶层来,似乎难以理解。事实上,私营企业主有两种:一种是有农业户口的,一种是非农业户口的。我们所说的是从农民中分化出去的有农业户口的私营企业主。我们讲农民分化指的是1978年时的农民。在包产到户以前,农业户口的农民基本上是同质的,包产到户以后,分工、分业了,分化为现在这样职业不同、经济地位不同、要求愿望不同的社会阶层。分化的母体是1978年时的农民。

关于分层标准。前面说过,进行社会分层要以经济地位、经济利益关系作为划分的依据。在现阶段,我们认为用职业亦即从业身份标准,同时联系收入,比较容易操作,比较客观。1978年以后,农民从事各种不同的职业,他们的经济收入不同,在社会中的经济地位不同,从而他们的政治、经济要求也不同。在中国,不同的职业也成序列形,具有层次性。你从事某种职业,就基本上决定了你的收入水平和在社会上的地位。

有人主张用韦伯的收入、权力和声望三要素来分层,这对划分中国现有的农村阶层显然行不通,也很难操作。如收入,你就很难调查出来,有人怕露富,收入多少是不向外人说的,你只能估计。在中国现阶段,收入与声望又不完全相关,收入高的人不一定声望很高,如私营企业主收入最高,但

其声望有的却很低。权力也有很大的不准确性,干部是有权的,但不是终身制,是通过调遣和选举经常更换的。同样是支部书记,在有的集体经济状况很好的村,其权力很大,很有威望,但在有的村里,支部书记连个会也召集不起来。

分层标准以职业为主,还可以考虑结合其他标准。任何一种分层标准事实上都不能是完美无缺的。我主张从事实出发,实事求是。1989年我在一篇文章中指出中国农村现阶段有8个阶层,并不是先有了职业标准,而是根据自己长期对农村的调查和了解,头脑中关于各种各样的农民形象有很多,这8种人都是有原型的,是活生生的,但排出来之后一分析,他们原来都是从事不同职业的成员。职业标准就是从这中归纳出来的。

三、当前中国农村社会分层的现状

从我们现在掌握的实际资料来分析,现阶段中国农村社会可以分为8个阶层,即①农业劳动者阶层;②农民工阶层;③雇工阶层;④农村智力劳动者阶层;⑤个体劳动者和个体工商户阶层;⑥私营企业主阶层;⑦乡镇企业管理者阶层;⑧农村管理者阶层。8个阶层,实际上有6个阶层是两两相对应的,即农业劳动者同农村管理者、农民工同乡镇企业管理者、雇工和私营企业主之间有一一对应关系。从收入水平、富裕程度和社会地位来说,从农业劳动者到私营企业主在现阶段基本上是一层比一层高的序列。有许多同志对这8个阶层分别进行了研究,如这些阶层有哪些特征、如何界定、各占有多大比重、他们的经济地位和利益如何、有什么特殊的利益、现在遇到了什么问题、应采取哪些对策等等。下一步要进一步研究每个阶层的特点、愿望、要求,在社会生产及政治、经济生活中的地位,各阶层间的关系,发展的前景以及我们应采取的政策等等。

当然,这8个阶层的划分确实还有不够全面的地方,随着现代社会经济的发展,肯定还会分化出新的阶层来。现代社会分工将进一步发展,专业

^① 列宁:《伟大的创举》1919年6月28日。《列宁选集》第2版,第4卷,第10页。

化、社会化将进一步发展。有人提出现代社会的发展可以理解为不断分化的过程。我们现在这种简单的分层方法,将会被更复杂、更完善的分层方法所替代。

四、中国农村的发展阶段和发展趋势

农村分层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随着农村的发展,这种分化还要继续下去。今后农村的社会分层将怎样发展?各阶层的发展前景是什么?这是由中国农村社会今后的发展所决定的。今后中国农村将怎样发展呢?我有以下一些看法。

中国目前存在的城乡二元结构,对经济社会发展是个严重的障碍,如果不解决好这个问题,目前年年喊的诸如工农剪刀差、农民负担重、计划生育难、农民买难卖难等等许多问题是解决不了的。但是,这个农业非农业的界限是30多年来的历史所形成的,一时的确也不好改,怎么办呢?只有靠农民的创造、靠农民起来解决。这条路正在逐步明朗起来,有部分地区的农民已经走出来了,基本上解决了。

乡镇企业是中国农民在已经形成的城市二元结构条件下创造出来的实现农村现代化、解决农民问题的一种特有的经济形式。

中国从50年代末60年代初逐渐形成的城乡分割的二元结构,使得20%的城市居民吃国家平价商品粮,享受国家各种优惠的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80%的农民吃自产或议价粮,基本上不享受上述非农业户口的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城市非农业户口和农业户口分别严格管理,泾渭分明,每年农转非的指标控制在1.5%,这几年又把各种渠道都逐渐封死,如招工不行了、参军不行了、提干不行了,现在只有一条路,就是青年学生考取中专以上的各类学校。这样的城乡分割管理体制是历史形成的,但照这样管理下去,后果将会很严重。

1. 在数量上,农民会越来越多,农民的相对数和绝对数都在增加。因为城市计划生育搞得不好,一对夫妇生一个孩子,农村实际上可以生两个,还管不住。结果是农民越来越多,农民在人口中比重越来越大,这同现代化要求是不符的。

2. 在经济地位上,农民越来越穷。40年来,中

国农民生活有很大改善,特别是这10年提高得很快,生活普遍有了提高。但是,城市居民生活提高得更快,城乡差距在扩大。就最近十几年来说,1978年城乡人民的收入差距为2.6:1,从统计上看这几年城乡差距是缩小了,1988年为2.3:1,实际上因为这几年城市的许多收入是统计不进去的。如北京市居民每年每人获取粮、肉、菜、煤等各类补贴就达548元。另外还有第二职业收入、过年过节发放实物、各种奖金等等。据统计,现在城乡收入的差别是3.9:1。这是平均数,在那些没有乡镇企业收入的地方,农民与城市居民之间的差距还要大。

3. 农民在政治上的地位也很不理想。表现在参政议政上,50、60年代在全国政协中的农民委员有几十人,六届政协还有10多人,七届政协只有两人了。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中,农民代表也越来越少了。

4. 农民在文化上越来越落后。现在的教育体制是城乡分设两套,农村中小学基本上是民办的,农民集资办学,民办教师教书。县城以上的中小学基本上都被干部职工子女占满了。农民子女在民办小学里上课,好一点的公办教师都调进城镇了,民办教师还耕种责任田,不能全心全意教学。即使有些子弟进了初中,高中也很难挤进去。中小学学不好,怎么能进大学,特别是重点大学更进不了。1957年我上北京大学时,大学中农民子弟与城市居民子弟的比例是8:2,而现在是2:8。

5. 农民的组织程度越来越低。据民政部公布,现在全国瘫痪、半瘫痪的乡村组织有20%,实际上还不止此数,在这些地区,相当多的村近十年连个会也开不起来。

这种格局是几十年历史逐渐形成的,这是个极大的问题,对农民不利,对国家不利,对长治久安也不利。要解决这样的问题是很不容易的,户口能放开吗?城市大门能向农民敞开吗?城乡这条鸿沟怎么填平呢?

问题最终可能还得靠现代中国农民自己解决。群众自己在创造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有些地区的农民开始走出路来,自己来填平这条鸿沟。

农民第一步创造了一个包产到户,获得了生

产经营的自主权,赢得了农业连续多年的大丰收,一举解决了多年未解决的温饱问题。

第二步就创造了乡镇企业。这是中国农民在党的领导下又一个伟大创举,是农民走向现代化的第二步。农民自己集资,自己搞设备、自学技术,自己找材料,自己管理,自己生产和销售,其正是白手起家,艰苦创业,十几年工夫,就创造了1800多万个企业,集聚了1000多亿元的固定资产,1500亿元的流动资金,有9500万劳动者在这些乡镇企业就业。这9500多万劳动者受到了第二、三产业的教育,自己学会新的生活,这是比开办几百所大学的作用还要大的事业。

农转非不是困难吗?农民通过创办乡镇企业,就等于自己办了农转非,大规模的农转非。据统计,国营企业吸收一个劳力平均需要1万元投资,9500万人需要9500亿投资,要按国家传统的办法,需要几十年才能做到,现在农民自己在几年工夫就做到了。农民自己办了工厂,开了商店,农民成了职工,有了工资收入,逐步富裕起来了。农民自己集资建立了小城镇,乡镇企业的职工也居住到小城镇上来,也过起有水、有电、有文化的城镇现代生活了。有的也办了社会保障事业,有少数甚至生活得比城镇都好。在大中城市的郊区,在苏南,在长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在辽南,在胶东的许多乡镇企业发达的地方,农村的生产、生活已经相当现代化了。

乡镇企业是中国农民第二个伟大创造,是农民走向现代社会的第二步。搞了乡镇企业,这个地区就开始步入工业社会。发展乡镇企业是农村的必由之路,农民有了经营自主权,农业产量上去了,劳动力出现了剩余,必然要向工业转移。农民要求外出、要求进城、要求农转非,是进步的、合理的,不能把进城的农民叫作盲流。在经济发展过程中,许多国家都是从农业中调走资金、粮食、原材料,同时也调走农村的劳动力。而中国是调走资金、粮食、原材料,但农民不准流动,不准农转非,把包袱留给了农民自己,农民集中在15亿亩土地上,只靠农业很难发展,但搞了工业就不同了,就有资金了,就有出路了。

中国是在人口多、农民多、耕地资源相对少、

文化技术落后的基础上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国家的,一切都要从这个国情出发。如前所述,农民是从这个最基本的实际出发创造了乡镇企业这个新生事物。首先,它是社会主义的,以1988年为例,在1888万个企业9545万职工中,乡、村两级集体办的企业有159万个,4893万职工,占企业总数的8.4%,职工总数的51.3%,总产值的67.1%。可见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企业占有优势,就是个体或私人经营的企业,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的调整,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是对社会主义发展有益的。第二,乡镇企业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如前所述,这么庞大的队伍,都还是农民身份,家里都种着承包的土地,都是兼业,基本上都住在本地农村,社会学界称之为农民工。这在任何一个国家都是没有的,是中国独有的。对这些农民工我们可以做到召之即来,挥之即去。1988—1989年经济紧缩,清退了好几百万农民工回到农村去,他们回去基本上平安无事,这在任何别的国家都是要引起社会震荡的,我们没有。当然,这样的大起大落对经济的发展也是不利的,我们要力求避免。第三,乡镇企业是土生土长的企业,农民就地取材,就地办厂,学得会,做得了,能发展,能收缩,有很强的生命力。企业从简单的手工操作逐步发展到机械化、电子化,几年工夫走了好多年走的路。

总之,乡镇企业是中国农民在共产党领导下的又一个伟大创造。这个创造是中国农村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由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必然产物,是符合客观经济规律的,具有很强的生命力。乡镇企业的发展,对于振兴经济、实现现代化,对于缩小三大差别,对于改造农村,改造农民,促进农民问题的解决有着不可估量的伟大意义。

农村发展的第三步是发展小城镇,有了乡镇企业,小城镇就可以建起来了。小城镇要有规模效益,后发展地区不能象无锡等地那样,村村办企业,要相对集中,统一规划,生活设施也要搞起来。

再下一步,是县级经济社会综合改革。

这种发展的阶段构成了社会分层的阶段。中国农村的发展大致会按这个路子发展下去。农业劳动者将越来越少,农民工、乡镇企业管理者、农

村智力劳动者、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主、雇工等将越来越多,农村的社会结构还会继续分化。

我们在1990年夏天组织调查了10个村,10个村的材料表现了明显的阶段性。10个村人均占有产值与劳动力结构的关系如下表:

村名	人口 (人)	总产 值 (万元)	人均 收入 (元)	人均 产值 (元)	劳动力结构 (第一、二、三 产业比重)
江苏 江阴 华西村	1300	11700	90000	1806	10:70:20
河南 刘庄	1446	4500	31000	2200	8:85.5:7
河北 三河 西岭村	985	700	7000	1029	37:56:7
河北 迁西 烈马峪	547	242	4400	1537	16:75:9
山西 大寨	515	200	3880	700	38:62:0
河北 遵化 西铺	1326	430	3242	1100	56:33:11
遵化 沙石峪	440	126.6	3150	1230	74:26:0
安徽 含山 房圩村	1467	200	1400	849	27:40:33
江西 井冈山 茅坪	150	5.67	500	400	85:15:15
安徽 凤阳 小岗村	135			500	

从上述数字比例可以看出大致趋势,即从事第一产业(农业)的劳动力越多,人均创造产值越少,分化程度越低。相反,从事农业的劳动力越少,人均创造产值越多,分化程度越高。据此可将上述10个村分为四种类型,或称之为农民分化的四个阶段。第一类是高度分化的,如华西、刘庄,约有80%以上的劳力从事非农产业;第二类是中度分化的,如西岭、房圩,约有50-80%的劳力从事非农产业;第三类是初步分化的,如西铺、沙石峪,约有30-50%的劳力从事非农产业;第四类是基本没有分化的,如茅坪、小岗。总的来说,劳动力分化出来越多的地方越富,第二、第三产业、乡镇企业办得越多的地方分化程度越高,城市化水平也越高。象华西、刘庄这些村实际已同城镇没有差别,有些地方还超过了城镇。

五、研究分层的意义、作用和对策

前面说过,并不是我们去给农村分层,而是农村社会实际已经分化成了这样一些职业不同、经济地位不同、利益和要求也显然不同的社会阶层,我们要去认识它、研究它。这一方面是社会主义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深化和完善的需要,是经济学、政治

学、社会学学科建设和发展的需要。

我们今天研究农民分层问题,目的是要进一步认识我们的国情,认识我们的社会结构,认识农村各个阶层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地位、作用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认清各个阶层的发展前景。

我们在研究中已经发现,经济越发展,农村社会越分化;社会越分化,经济发展越快。分化是同社会进步联系在一起。所以,我们要满腔热情地支持这种发展和分化,引导这种分化。这种分化从本质上说是人民内部的分化,他们之间的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我们党和国家要随时了解这种分化和分化中的矛盾,协调各个阶层的关系,制订相应的政策,引导对经济社会发展有利的阶层发展,促进农业劳动者阶层的分化。比如,乡镇企业是今后农村发展的方向,那就要支持乡镇企业管理者阶层和农民工的发展。农业劳动者阶层是农村发展的主要力量,要支持他们,改善他们的地位。私营企业主有两面性,要积极引导他们发展生产力的一面,又要抑制他们消极不利的方面。对雇工要采取保护政策等等。农村管理者是农村社会的精英,是本社区发展的关键因素,要注意选拔这些人,对他们加以教育、培训,从政治上、经济上给予支持。这样的研究对于国家制定正确的农村经济和社会政策无疑是会有帮助的。

我们研究社会分层还有深远的理论意义。我们这个题目本来就是在调查中国国情、深化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研究中提出来的,而进行了这样的研究,对中国占80%人口农村的社会结构有了深入的认识,这本身就是一个成果。

社会分层研究是社会学的一个重要方面,对中国农村社会分层的认识深刻了,一方面是应用了分层理论,另一方面也发展了农村社会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农村社会学室建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研究农村社会分层,这为我们今后进一步研究农村社会学打下了一个良好的基础。

同时,分析清楚了农村社会结构,对于中国社会学的发展是有用处的。记述了这样一个大的社会群体在社会变迁中的分化发展,这对于社会学的建设是一个大的贡献。要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学,这是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